

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文件

〔A〕

〔公开〕

昆公晋函〔2023〕116号

关于昆明市晋宁区第二届人大第二次会议 第107号建议答复的函

李 雯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在太史村委会太史村一组路口设置斑马线及警示标志的建议》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太史村委会一组现共有206户村民，最美公路位于太史村一组路口，属于太史村一组进村的第二主干道，人流量和车流量大，经过太史村一组(老塘嘴)进村口、出村口路段的车辆车速较快，由于没有限制车辆减速的标识，在该路段已经发生过多起交

通事故，安全隐患较大。

二、意见建议办理情况

交警大队安排相关人员与代表现场对太史村一组路口(老塘嘴)进村口、出村口路段进行勘察。因在此路口以北 200 米处太史村提升改造项目，即将在此处规范新开出入路口，规范设置交通信号灯及电子抓拍系统，能启动降速和安全功能。代表所提路口开口较小、进出人员较少，经过与人大代表面商，将在此路口安装道口桩、村庄路口标志牌、警示爆闪灯等提醒驾驶员减速慢行，确保安全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方向

（一）交警大队将调整勤务模式，定期不定期，定时不定时地开展交通秩序整治，特别是有针对性的对该路口不礼让行人、超速等违法进行宣传教育。

（二）加强文明交通宣传教育。交警大队将利用手机短信提示、发放宣传材料等方式加大对驾驶员，道路沿线村民的交通安全宣传教育，同时告诫驾驶人朋友途径该路段“减速慢行、礼让行人”，养成良好的文明交通习惯。

感谢您对公安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交警大队 67802784）

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

2023 年 5 月 25 日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、区政府办公室、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。

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

2023 年 5 月 25 日印发
